

# 电子图书



信息技术的结晶

人类文明的载体

网络的基本资源

## 第二十五章 奇阵

小仙、小天经过数度尝试，始终无法接近金鹰，两人火大，干脆不理它，径自在孤崖四周探险，无意中发现半山腰上金鹰所筑的巢，二人便攀着山藤岩壁，溜下鹰巢。

鹰巢是用枯树和金色羽毛混合筑成，高度到小仙腰部，宽有直人并躺的距离，这鹰巢之大，绝对是天下第一。

待他们二人探过鹰巢，找不出所以然，爬上崖顶时，两只金鹰大概是毒发，已经有些颠颠倒倒，对于小天和小仙他们的逼进，只能莫可奈何地哑叫两声，以示抗议。

小天终究采用小仙的提议，两人齐上，一个抱头，一个拖脚，将两只金鹰一一扳倒于地，每只塞下一粒强烈迷药，迷倒它们之后，才开始为两只庞然大鹰疗伤。

好在小天身上灵丹妙药不少，内服外敷，两人忙活大半天，总算替金鹰们医治完毕。

“好了！”小天用一方白布，擦净双手，站起身来大声地宣布着。

小仙如释重负地吐出口大气，她疲乏地瘫坐于地，娇喘著举袖抹去额上的汗珠，放心道：“总算把它们命救回来啦！”

小天呵呵轻笑着，他弯下腰，仔细地再度检查过两只金鹰，这才“嘿杀！”一声，奋力扛起比他大上好几倍的雄鹰，招呼道：“走啦！”

小仙虽累，却也跟着抬起雌鹰，和小天一起走向左前方，一处宽敞的山洞里。

安置好金鹰后，小天拍拍手，和小仙一起得意地看着昏迷中的金鹰。

此时人所居的山洞，则是小天事先挑选，做为安置病患的场所，他和小仙两人，便在洞口生起火，做为自己休歇的地方。

小仙啃着烤山鸡，漫不经心问：“小天，金鹰找到了，可是还没有血龙令的下落，你觉得接下去，咱们该怎么办？”

小天抛开一支鸡骨头，抹抹嘴道：“简单！按照计划，咱们进风雷潭瞧瞧，我就不相信，那里真的是有进无出。”

小仙盯着火堆，眨眨眼道：“其实，如果咱们在进风雷潭之前，先在外面绑条绳子带进去，不就不用怕走不出来啦！”

小天正和一只鸡爪在奋战，他闻言呵笑道：“我正是这么打算！”

小仙有默契地点点头，专心啃着手中的鸡肉，不将进风雷潭的事，当成一回事烦恼。

这就是小天他们会比常人更快乐的原因，他们总是将复杂的问题简化，再为简单的问题找出解决的方法，如此一来，问题有了解答，便不再是问题。

至于那些单纯不了的问题，小天他们就将它暂时丢到一旁去，等到寻得解决之道时，便动手直接解决问题。

如此，问题就不会再困扰他们，而他们的生活，自然过的开开心心，顺顺当当，没有烦恼。

这是一帖偏方，一帖能使人快乐的长寿偏方，小天和小仙向来不喜欢按牌理出牌，所以，他们很得意自己能发现这种不是正途的偏方，他们二人，

不但日常身体力行，而且有意将它大力推广。

第二天，小仙和小天二人，在金鹰的低鸣声中醒来，他们看到两只金鹰相互揉弄着对方的颈项，同时以嘴轻啄对方伤处，就像在探着彼此受伤的情形，那种两情眷恋的样子，不禁使得二人感动无比。

小天带着昨夜吃剩的山鸡，走向洞底。他嘻嘻笑道：“大老鹰，你们早呀！伤口疼不疼？肚子饿了没，吃些烤鸡好不好？”

小仙看着小天谨慎缓缓地向金鹰接近，不由得也起身提掌戒备，以防万一金鹰发怒时，好支援小天。

可是，出乎二人意料，金鹰并没有对小天采取任何攻击，它们只是侧着头，以明亮的大眼睛瞅着小天，好像在倾听小天说话一般。

小天将烤鸡放在金鹰面前，然后退后三尺，微笑道：“吃早餐喽！”

雄鹰似是应和小天的招呼般，“呱”然轻叫，它低头看着眼前的烤鸡，伸出巨爪和利嘴，撕下一片鸡肉，转头喂入雌鹰口中。

受伤较重的雌鹰，欣然昂首，张口吞下肉片，然后用头轻顶雄鹰胸颈，那模样俏皮极了，看得小天他们二人，忍不住呵呵直笑。

小天突发奇想问：“小仙，你猜小金鹰是在说谢谢，还是想再吃一块肉？”

小仙肯定道：“当然是想吃肉！”

小天奇道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因为我昨天烤的鸡太香了，它只吃一块，怎么够呢？当然是想再来一块！”小仙得意地解释着。

小天以为小仙有什么惊人见解，结果，小仙竟幽他一默害得正在喝水的他，“噗！+\*/地”地将水喷出，差点没呛死。

小天猛拍胸口，咳笑道：“拜托你饶了我，好不好？这种昧良心的话，你都能说得出口？”

小仙杏眼一瞪，娇嗔道：“什么昧良心的话，我这人最老实，从来不说谎！”

小天被小仙假正经的样子，逗得大乐，笑得在地上直打滚，大呼：“救命。”

小仙自己也觉得好玩，忍不住扑哧一笑，再也装不下去。

小天好不容易喘过气，瞅着小仙谑道：“你若叫老实，天下就没有不老实的人喽！”

小天轻啐道：“谁说没有？我面前就有一个现成的贼人！”

小天嘿嘿一笑，不以为忤道：“我若是贼人，你就是贼精，咱们俩半斤八两，谁也不用笑谁。”

忽然，小天鬼叫道：“谁拉我？”他猛一回头，就和一颗金光闪烁的鸟头，来个面对面。

小天顺手搂住金鹰的脖子，搔弄着黄金般的羽毛，柔声问：“怎么啦？叫我有事吗？”

小仙抓起最后半只烤鸡，走到雌鹰面前，代金鹰回答道：“它们还没吃饱啦！”

果然，方才放在金鹰面前的野鸡，连肉带骨头，一点也不剩。

小仙索兴在雄鹰面前坐下，用手撕着鸡肉，亲自喂给雌鹰吃，好像金鹰是她家养的，而她已经喂过金鹰千百次般，动作自然而熟练。

此时，如果有人看见洞中的情景，他一定不会相信，在昨夜以前，这对金鹰仍然凶狠无比，恨不得杀死所有人类才甘心。

因为，此时小天偎在雄鹰胸前翘脚，小仙却口中念念有词，一边喂食，一边和雌鹰聊天，而这对金鹰，竟是目光温柔，隐含感激地凝视着他们二人。

在小天他们心目中，鹰和人一样，只要你以真心待它们，它们自会回报以真心，比起某些狡诈、阴毒的人类，鹰要比人可爱多了，至少，你不需防着曾经救它一命的鹰会吃人，但是，你永远难以捉摸，那些别有用心同类，会在何时，因为名利之争，不得不将你牺牲。

孤崖依旧是孤独地耸立于群山环绕，深谷隔绝的天地之间，并没有因为经过半个月时光的流逝，而有所变迁与改变。

“飞起来！飞起来！轻快地飞起来……”

孤崖上，一处平坦的地面，小天和小仙二人，兴奋地又唱又跳，又蹦又叫，在他们前面不远，两只金光耀目，神采奕奕的超大型金鹰，卓然挺立。

今天，是个风和日丽，万里无云的大好晴天，也是金鹰在受伤半月之后，首度展翅试飞的日子。

似要应和小天他们的欢叫，两只金鹰同时缓缓展开丈长的巨翅，沉稳地上下摆动起来，在小天和小仙狂呼呐喊的加油声中，金鹰们扬起满天尘埃，振翅嘶鸣，直冲九霄天际。

“哟呵！”小天他们在孤崖上，奔跑追逐着天上的金鹰，直到断崖边缘才停住脚步，他们二人，双双抬手搭在额前，挡住刺眼的阳光，以目光继续追寻着金鹰亮丽辉煌的影子。

经过半个多月来朝夕相处，换药喂食，小天他们和金鹰之间，已经培养出一份真挚而且浓烈的深情。

在小天他们心目之中，两只金鹰，就像两人相交多年的好友一般，如今，金鹰们重新振翅凌霄，他们二人心中的激动，实在不在话下。

但是，这何曾不是代表着，不久的将来，小天他们就要和金鹰分手。

因此，激动的情绪之中，二人更有着一股无言的感伤，使得小仙忍不住眼眶泛红，泛然欲泣道：“小天，我好高兴，也好难过，直想大哭一场，怎么办？”

小天眨着微有泪影的大眼睛，强颜欢笑道：“你就大哭一场好了，我会假装不知道。”

小仙一撇小嘴，泪如雨下，可是她硬是抽抽咽咽，强忍伤心道：“你好坏，你干嘛同意我哭，我……才不哭！”

话才说完，小仙已经“哇！”的一声，扑进小天怀里，痛苦失声。

小天毕竟是男孩子，不像小仙那般情绪化，他心中虽然也是怅然若失，但是，他却抑住满心惆怅，扮演起强者的角色，轻声安慰着小仙。

就像夏天的雷阵雨，小仙的情绪，来的快，去的也快，没多久，她发泄够后，即刻收起眼泪，扯着衣袖，抹抹自己的大花脸，难为情道：“好了，我不要哭啦！”

小天哭笑不得地盯着小仙，佩服道：“哇噻！小仙，你实在有够高竿，眼泪像自来水，说来就开，说关就关，收放自如呐！”

小仙糗大地强辩道：“才不是呢！人家本来不会哭，却是你说什么，要我大哭一场，我总不能让你失望，只好随便哭上一哭嘛！”哦——

小仙糗糗地扮个鬼脸，故意改变话题，指着天空叫道：“你看，金鹰回

来了。”

小天连忙抬头看去，小仙得意地拍手促狭笑道：“哈哈，乌龟抬头！”  
小天看不到金鹰，才知道自己被骗，他转过身，伸出手做势扑向小仙。

小仙呵呵笑着逃开，小天对她吼道：“金鹰回来喽！”

小仙皱着俏鼻子道：“学我的，不稀奇啦！”

突然

一声愉快的呱呱鹰鸣，自天空传来，小仙急忙抬头寻找金鹰的影子，果然看到两只金鹰一前一后地飞回来。

小天哼声讪笑道：“笨的人，向来以为自己很聪明，我实在很同情你那小可怜的自卑心！”

小仙瞪他一眼，但是因为沉醉于招呼金鹰的喜悦中，懒得理会小天，便大度地放他一马，径自高举着双手，在头上交叉挥舞，和回航的金鹰打着招呼。

小天不甘落后，撮起唇，发出一声响亮的口哨声，对着天上的金鹰，热情有劲地呼啸着。

两只金鹰快乐的在他们二人头上盘旋一阵，然后才缓缓下降，它们的翅膀，扇起猛烈的狂风，吹得小天他们二人的衣服，猎猎作响，

待金鹰停稳，小天和小仙已经顶着强风，跑上前去，各自抱着金鹰的脖子亲热。

还好，金鹰有两只，否则他们两人，大概得先打上一架，才能决定谁有优先权，可以先和金鹰搂搂抱抱一番。

等二人分别和两只金鹰亲热完毕，小天和小仙才回到山洞里，打点行李，有点留恋地看着半个月来，临时凑和的窝，对着邪光秃秃的洞壁似乎都生出了一份熟悉感！

小天摇头一笑，拉着小仙走出洞口，迎向等待他们两人的金鹰。

小天走上前，轻搂一下金鹰脖子，然后伸手指拍拍金鹰的翅膀，雄金鹰嘎鸣一声，展开双翅，让小天爬上它的背。

小仙依样画葫芦，也爬上雌鹰背上，这是他们二人，半个月来，最得意的一件事，就是训练金鹰当他们的交通工具。

不过，由于金鹰因伤一直在修养中，所以，小天和小仙他们只能模拟到爬上金鹰背上为止。

至于，他们是否能让金鹰驼着四处翔游，那可就难说的很。

但是，这正是令小天他们感到兴奋和刺激的地方，他们二人，一向乐于和未知挑战，纵然，失败的结果，有可能是赔上唯一的一条小命，也在所不惜，至死不悔！这就是他们玩命的本色。

小天看向身旁，另一只金鹰背上的小仙，二人有默契地同时点头，在小天一声呦之下，金鹰巨翅一挥，果真载着小天他们缓缓升空，

小天他们二人，只觉耳边风声呼呼，人已经飘飘然飞入高空，迎面而来强劲的风力，几乎将两人吹得飞出金鹰背上。

好在他们两人功力深厚，连忙使出落叶生根的定身法，双腿夹紧鹰背，双手抱着金鹰脖子，宛若金鹰身上的羽毛般，紧密地黏着金鹰，总算二人没被吹跑。

可是，高空中除了强大的风力外，大气的压力，同时压迫着他们，使得二人耳鸣心跳眼花，逼得他们不得不运功相抗，才勉强喘得过气来。

良久，小天他们终于习惯高空的飞翔，开始有心情低头看着脚下的世界。

此时，在他们的下方，只见一大片连绵无尽的绿色云海，正是苗疆内陆的丛林，偶尔，有些刺目的枯黄，切断绿海，截断绵延的森林区，那是纵谷和削崩的绝岭。

小天侧头看向小仙，见小仙不转睛地看着地面景物，不由得微微一笑。

小仙似乎感觉到他的注视，于是抬起头询问地回视过来。

小天贴着金鹰脖子的手掌，收拢起来，大拇指往上一竖，比出一个一级棒的手势，小仙深表同意的猛点头。

他们二人深深觉得，半个月来苦心训练金鹰和此刻痛苦的经验，全都值得啦！

天底下，有谁能像他们二人，乘着金鹰，在天上飞来飞去？这种旷世佳举，比之上回在骊山上，大闹皇帝寝宫和行馆，来得有意思多了。

飞着飞着，前面某处，突然出现一片白雾茫茫，令人看不清天上地下。

两只金鹰突兀地厉啸起来，绕个圈，回头往后飞去，小天他们在鹰背上，只觉得金鹰似乎变得紧张焦躁不安。

还不待二人弄清楚怎么回事，金鹰已经载着他们远离白雾区，同时急速地往下俯冲落地。

小天他们只觉得地面正快速接迎当中，二人均忍不住，吓得闭起眼睛。

小仙大叫道：“妈妈咪呀！南无救苦救难广大灵感观世音菩萨，救命呀！”

小天呻吟道：“我的天呀！如来佛祖，我曾经侍候你十五年，你可不能在这种重要关头，丢下我不管！我是你最最忠实的信徒耶！”

半晌，没有动静。

连耳边的呼啸的风声都不见，小天他们微微睁开眼睛，偷偷眯眼瞧瞧，噫！天不摇，地不摇啦！小天和小仙放心地睁大眼睛来看，原来，金鹰不知何时，已经稳当地停在一处疏林里，它们正展开翅膀等小天他们下来。

小天拍拍胸口，跳下地面，惊魂方定，大喘口气道：“还好，有烧香，有保毕(保佑)！”

总算十五年假和尚没白干！”

小仙自金鹰翅膀，像溜滑梯般，留下地面，双脚微微打抖道：“怕怕！哪有人这样降落！简直是谋杀。”

两只金鹰似是知道吓着二人，于是踏着巨爪，用脑袋磨蹭着二人，小仙故意轻叱道：“少来，你以为吓过我们之后，撒撒娇就可以算啦！我告诉你，门都没有。”

此金鹰轻声低鸣，好像在解释，又像在求饶，小仙大牌地背过身去，不理它！金鹰居然用头顶顶小仙的背，见小仙没反应，突然头一低，用嘴去啄小仙的娇臀。

“呀！”小仙抱着屁股，猛转过头，瞪大眼气呼呼地赏了金鹰一个大响头，她娇嗔道：“丢丢脸，你怎么可以咬我屁股？”

小天在一旁，死命用双手抚著嘴，却仍掩不住“呼呼！”“呵呵！”的暴笑声，小仙恨恨赏他一记卫比生眼，再踹了金鹰屁股一脚，才算消气。

雌鹰被小仙踢得连颠二步，指着翅膀嘎叫一声，它似有无限委屈瞅着小仙，目光竟是出奇的哀怨。

小仙接触到金鹰的眼神，猛然一楞，她呐呐道：“怎么啦！我和你开玩笑的嘛！是不是踢痛你？”

雌金鹰大头一摆，朝着白雾迷茫的方向，惨然悲啸，并且不断地重复若摆头的动作，几乎是立刻的，雄金鹰竟也转向白雾笼罩的那方，仰天凄啸。

小天和小仙先是莫名以对，突然同时脱口而呼：“风雷潭！”

风雷潭呀风雷潭！风雷潭中风雷动！

苗疆闻潭色变的鬼域，人人不愿谈，不敢谈的库木塔杀'喀！

一处终年云雾封闭，迷离扑朔的人虚幻境，一个只闻人兽得进，难以生出的神秘地区。

早在远古时代，有苗疆之时，便有库木塔杀喀，这处有潭之名，而无潭之实的鬼域，其实是一处沼泽遗迹。

由于地理位置特殊，正巧位居数座相错的山峰之间，因此，终年潮湿多雾，若是只此一端，风雷潭便不至于或成为令人怯步的不归谷。

怪只怪老天无聊，洪荒古来心血来潮，突发奇想，顺手拈来一些巨石、怪木、水泽，闲散有致地随便一搁，造成一座天然奇阵。

这座奇阵，不但暗合阴阳，衍生五行，更是和天干、地支，两相呼应。

随着子、丑、寅、卯、辰、巳、午、未、申、酉、亥，各个时辰的不同，阵式自动轮转，呼风唤雨，生云造雾，无所不能。

老天造物，往往自有它存在的道理，不霸道，不残酷。

但是，这么诡异的天然奇阵，在经过几千万年岁月无情的侵蚀，石颓潭干，树枯草长，沧海已成桑田，景物已非。

因此，奇阵有了缺损，不再运转自如，反而久之，它变成一座死阵，一座有死无生，有去无回，要人老命的死亡之阵。

阵已毁，可是阵仍在，依旧伫立于天地之间，对着人们发出索魂的呼唤。

小天他们二人，自金鹰的神态，猜出风雷潭的位置，推测当年南海神龙宫的第六代宫主，确是在此遭遇不幸。

所以，金鹰们对白雾特别敏感，对这个方向特别感伤难忘。

正当小天他们计划往风雷潭出发时，两只金鹰百般阻挠，硬是不让两人前往死亡之地。

小天火大之下，在金鹰的窠食内，下了大量不伤身体的迷药，将两只金鹰迷倒绑牢，才得以脱身，顺利来到风雷潭附近。

虽然，小天他们才踏近风雷潭十里之地，可是，已经是昏天暗地，白雾浓厚的令人伸手不见五指。

饶是二人已经在风雷潭外，绑着细绳带进鬼域，仍忍不住心惊肉跳，大念鹅米豆腐。

小仙更是紧紧拉着小天的手，死也不敢稍放，深怕一放之后，从此，我俩没明天，不得相见，那就，惨惨惨，一路凄惨惨到底。

小天颇有先见之明，花白雾突起，情况一不对头时，便用段绳子，拴在两人腰间，以免彼此变成迷途的羔羊，找不到回家的方向。

迷雾中，小仙微现紧张问：“小天，前途茫茫怎么办，我不知道脚该往哪里放耶！”

小天捏捏她的小手，安慰道：“别担心，只要抬起脚，就往前踏，没啥好犹豫……”

“哎哟喂——，小天救命！”

小天感到小仙突然一沉，连忙握紧两人相牵的手，紧张道：“小仙，怎么啦？你怎么变矮啦？”

小仙双手抓着小天，骇然道：“我掉进流沙坑，你千万别动，舌则，咱们俩虽非同年同月同日生，可有幸同年同月同日死喽！”

浓雾里，小天深深体会到当一个瞎子的心情，尤其做一个有着明亮双眼的睁眼瞎子，是多么令人感到泄气。

他小心地伸出右脚，轻轻探踏自己立身的周围，尚称安全。

于是，小天断然道：“小仙，我喊一、二、三，你尽是提气轻身，我把你拉上来，在我右侧一步远的地方，是安全地带，你只要扭扭腰，转半圈，就可以脚踏实地，准备好了没有？”

“好了。”“一、二、三！”小天大喝一声，使劲将小仙拉出流沙，平转身，稳稳地将小仙扶站于身旁。

“妈妈咪呀！总算捡回一条小命。”雾中传来小仙放心的嘘气声。

小天心情一松，马上不老实地调侃道：“你呀！是祸害遗千年，想死可没那么容易！哎哟！”

后面的“哎哟！”是被暗算的哀号，原来，小仙闻声测位，柔荑猝挥，赏给小天的屁股一大巴掌。

“喔”小天揉着屁股，埋怨道：“你真有够狠心加三级，居然如此对待你的救命恩人，你难道不怕天打雷劈，死的很难看。”

小仙嘿嘿贼笑道：“你说的，我是祸害遗千年，不活到有够愧(满意)，是死不了的！而且，在这种视而不见的鸟地方，死的好看、难看，都是无差！我是没有所谓的啦！”

小天无奈道：“你很皮喔！”

小仙呵呵一笑：“彼此，彼此，于是两人苦中作乐，对着白浩浩的前途放声大笑了。

小仙苦叹道：“笑完了，接下来该怎么办？”

突然，她觉得身旁的小天，猛然下沉，换她紧张兮兮的拉着小天的手，问：“喂！小天！你怎么啦？跌下去了吗？”

小天回道：“我没有‘拉’，这里也没有毛坑，跌不下去的。”

小仙一愣之后，啐笑道：“没有拉干嘛往下沉？我‘屎’(死)是不是？”

小天笑道：“找人也得有人做伴，你就一起来吧！”他拍拍小仙的小腿，示意她坐下来。

小仙仔细落坐后，继续糗道：“毛坑太小，只容得下一个人，要找屎，你自个儿去，恕不奉陪！”去你的！”我才不去！”

“少米，说点正经事。”

“我是在说正经事，只是我不知道咱们坐在这里，是在参哪一门禅？”

小天真觉反应，脱口而出：“欢喜禅！”

“呀！”一声闷响，小仙怒道：“禅你个头，你还是去找‘屎’比较正经一点！”

小仙一脚将小天踹入流沙坑内，她却忘记两人腰间，带绑着一条息息相关的绳子。

当小天“哎哟！”出口，小仙连带被拖向流沙坑，吓得她赶紧使出千斤坠刹住身形，同时顺着绳子，将小天拉上实地。

小仙郑重声明道：“我给你讲，我是为自己的生命着想，才勉强救你一下下，你可别自作多情地以为我有其他什么副作用。”

小天贼笑道：“我栽(知道)啦！”他暗自在心中加上了一句：“做贼心虚，越描越黑。”

小仙哼声道：“认栽就好。”

“嘿嘿：“小天贼笑不语，得意自己吃到一记嫩豆腐。”

小仙只觉得小天笑声有异，可是浓浓白雾的掩饰下，无可奈何地瞧不出所以然来。

一时之间，他们二人都不再说话，突如其来的沉默便悄悄浸入雾中，笼罩着两人。

最后，还是小仙先憋不住，她无聊地问：“喂！小天，我们到底在这里干什么？”

“没干什么呀！我们就做在这里等。”

“等，等什么！等死还是等吃饭？”笨！等雾散啦！”

“万一雾不散呢？难道咱们就在这里一辈子。”坐一辈子？那会变成有‘痔’青年，我可没兴趣！你如果有兴趣得便秘，就尽管坐一辈子吧！我可没意见！”喂！姓古的！你家翔龙社缺水是不是？干嘛出口成‘脏’，真是没水准、没气质、没风度，无聊的可以！”就是因为太无聊，所以才没话找话聊，呆子。”猪八戒！你还没有说，你是凭什么认为这阵雾一定会散？”

“老天在上，不是我古小天喜欢出口成‘脏’，实在是有个某人欠骂，天下怎么有这么竹本(笨)的人，居然，连这么简单的道理都不懂，我真为他感到惭愧！”

“姓古的，我郑重地警告你——”

“咋！我知道你要出口成‘脏’，为了挽救你的名誉，我就告诉你答案了。你仔细想想，刚才这阵雾，是不是来的很突然？”

“嘿！那有怎么样？”记不得老巫师曾经提过，他认为这个鬼域是一座天然阵式。”记得呀！”那就对啦！既然这是一座阵式，而且浓雾来的离奇，那一定是因为阵式变化所造成，只要等这变化的时间一过，雾是不是有可能自己分散，不用咱们在这里坐一辈子，变成有‘痔’青年。”

“——”怎么样，有没有道理？”我们来玩文字接龙好不好？”

小天呵呵轻笑，他知道小仙故意改变话题就是承认自己不够聪明，于是，他不为已甚，顺着小仙的意，不很热烈地问：“怎么玩？”

“就是我们轮流说一句成语，但是，成语起头那个字，必须要和上一句成语的最后一个字同意。”很无聊的游戏。”就是无聊，所以才没事找事做嘛！”

“好吧！谁先说？”

“我先，天下为公。”

“公共道德！”

“德高望重。”

“重金聘礼。”

“喂，小仙，这个实在是够无聊耶！”

“不然你想干嘛？”

“咱们来聊天好不好？”

“我才不要，每次聊到后来，你就会出口成脏，没意思。”

“噢，丐帮小长老居然介意别人出口成脏，这可真是天大的新闻喔！”

“好嘛！要聊就聊，谁怕谁呀，你想开什力讲，放马过来！”

“说说你是怎么混上丐帮小长老的职位，好不好？”

“不是说过了吗？我拜了好师父，徒因师贵，自然就当上小长老啦！”

“这个我知道，我的意思是指，你是如何拜上你师父？是他不小心相中你，还是你以小吃大，把他拐到手？”

“噢！这个呀！其实都不是。我师父是我老爸以前混江湖时的老哥哥，我还没出生，他们就决定好，要我当小乞丐。——对了，你对白大叔那封信，有什么看法？”

“嘿……我想等咱们从这里出去，就……”

白雾茫茫，茫茫白雾，小天他们的说话声，隐隐穿透浓雾，从那种商讨的口气听来，他们似乎很认真地研究着未来的计划，雾仍在，雾仍浓，何时白雾才会消散？白雾是否真如小天所推测，会自动消散！”

夜，宁静和谐。

满天有若碎钻的繁星，忙碌地眨着眼睛，想看清这竹沉睡中的黑暗大地。

一弯如眉新月，斜斜地，高高地，慵懒娇柔地挂在众星之间，显得格外恬静，还有些醉人的迷蒙。

一株参天大树之下，映着月光，有着些微的闪亮，亮光跳动着温暖的金黄，像是半夜的过客，在树下燃起休息的营火。

蓦地——

营火突兀地暴涨闪动，“呱！”一声厉啼，惊起满山宿鸟乱飞。

一堆火光，在抖动之后，化成二团亮闪闪的黄金，正是两只从昏睡中醒来的金鹰。

瞧它们摇头晃首，脚步踉跄难稳，犹如宿醉未醒的酒鬼模样，不难猜出，小天所下的迷药，是如何的厉害。

“呱！”再次长叫，两只金鹰总算扑着翅膀站稳庞大的身躯，它们侧着头，似乎一时间还没搞清楚，到底出了什么事。

等它们的脑袋，自一团浆糊里，清醒过来之后，不由得同声长啸，似乎在唤小天和小仙他们。

雄鹰沉稳低厚的叫声，倏然响应在夜空，惊起更多飞鸟，它的呼声未歇，雌鹰悠长清脆的长鸣，已然相随而起。你一声，我一声地要求回答。

夜。仍和谐，虫声不复，但是，金鹰的啸声，已经从安然的缓慢，变成急促的惶然！

金鹰们呼吼半晌，不闻小天他们回应，状似紧张地拍着翅膀，想要凌空而起。

结果，两只鹰甫起猝跌，原来，它们的爪子，被小天他们绑在一起，另一头就紧紧缠在大树之上。

金鹰颇为懊恼地睇着束缚，没好气低头去啄绳子，不知小天他们是怎么绑的，还让金鹰们颇伤脑筋，剔挑半天，就是解不开那些乱七八糟的死结。

雄鹰不服气地嘎声大叫，猛力拍着翅膀，扯动绑在树上的绳子，顿时，金鹰四周，一片飞沙走石，劲风狂烈，“嘣！”然微响，绳子禁不住雄鹰的拉扯而蹦断，雄鹰神情颇为得意的昂首挺胸，嘎嘎拍翅欢呼。

雌鹰不语，只是埋首在它们绑在一起的四爪之间，上下剔啄，终于，绑的死紧的结，被雌鹰扯松，它尖锐的长嘴，看准地方，一挑一甩，绳子应

声散开，雄鹰踏步走出绳圈，拍翅冲霄而起。

雄鹰同样一振巨翅，突地升空，两只金鹰颇有默契地同声一叫，闪电般冲向白雾迷茫的风雷潭而去。

天，仍是昏黑阴霉，但是浓雾已稀，凭小天他们此时的功力，想在薄雾中行走自如，并非难事。

加上他们两人生性好动，却硬是被白雾困坐半天之后，早就憋得难受，一见白雾略消，就急急动身，往风雷潭深处寻去。

风雷潭内的景致并不怎么诱人，到处是枯树干潭、腐枝败叶，一付典型的落魄相，没啥看头。

但是，穿行在这个形象邈邈的鬼域地带，一不小心，便有可能误入歧途，往往走上一大段路之后，竟然转回原先出发的地方，让小天他们气得差点吐血。

尤其，小天他们带进来做为认路标志的细绳，更是三不五时的出轨，和一些杂木枯枝纠缠不清，使得二人时常得停下来拉拉扯扯一番。

原来就没啥耐性的小仙，此刻已是火大至极，一掌劈碎眼前一块挡路的大石，同时飞脚踢倒株小树。

她大力地扯动和树枝难分难舍的细绳，口中抱怨道：“是哪个呆子说要绑绳子认路？”

小天斜睨她一眼，没说啥话。

小仙搔搔散发，自言自语道：“我知道，我知道，是我们这两个超级大笨蛋的馊主意！”

小天好脾气地笑笑，安慰道：“小仙，别心烦，如果这点小小的挫折你都忍不住，那么将来在江湖上遇到不如意时，你要怎么去面对？”

小天接着故意刺激她，谑笑道：“我实在很怀疑，以你这种耐性，是如何练成无问剑至高的境界！”

小仙白他一眼，撇撇嘴没说话，算是默认小天的怀疑。突然，小仙指着前方不远，一处被雷击轰焦的痕迹，好奇道：“小天，你看那里，为什么大石头都会被雷烤焦？”

小天眯眼笑道：“大概是它触怒住在这里的雷神，所以雷神就给它一锤，让它电上一下。”

小仙抬起头，看着渐渐晴朗的天空，高兴道：“你看，天晴了耶！哇！已经是黄昏的时候啦！”

小天不以为然，皱眉道：“这种鸟地方，你要巴望它放晴，我看是难喽！”

小仙啐道：“乌鸦嘴……”

似乎是要应正小天的话般，朗朗的晴空，突兀地亮起一道闪电，接着“轰！”的猛然巨响，一个晴天霹雳，劈中二人右侧一株大树。

顿时，大树被劈成二半，在颓倒的同时，已经劈劈啦啦地燃烧起来。

小天他们二人，同时吓了一跳，出窍的神魂还没回应，“啪嗒！”又是一道闪电，“轰隆！”地落在两人身旁丈寻处。

小天凄然惊醒，猜到一定是阵式又发动，他拉着小仙，急忙奔向一处由巨岩叠成的洞穴内。

当他们二人堪堪躲进深不足三尺的洞穴内，“轰隆！”又一道落雷，几乎在追在他们身后，击向地面。

随着落雷的轰击，地面为之抖动，四处尘土飞扬，走石袭人，小天用

自己的身子护住小仙，将她圈在洞穴和他的健臂之间。

直到天地不再瑟瑟发抖，小天才勉强侧身，挤进浅洞之内，他们二人不约而同，小心翼翼地探出头，瞄看着洞穴之外，雷击四窜的奇景。

那一道道如蛇腾空，扭曲刺目的雷电，嚣张地在天空中跳跃舞动。

当它们高兴时，不时落向石上、树上、地面，劈碎巨石，燃烧枯树、更在地面留下坑坑洞洞，到此一游的纪念符号。

如今，小天他们看着远方的闪电，顽心又起，两人有趣地对落雷，指指点点，一会儿说这雷像蛇，一会儿批评那道电太难看，仿佛不自觉，自己正置身在雷电交击，危险四伏的雷击区。

突然，天际划过一道出乎寻常的明亮电光，小天直觉吼道：“快逃！”

说着，他拖着小仙冲出洞穴，几乎是同时，“啪！轰隆！”那道雷正好落在两人藏身的洞穴顶上。

一阵撼天震地的石崩，轰然压向小天他们俩，小天想都来不及想，直觉反应，抱着小仙扑向地面，连滚带翻，滚出丈外，才逃过一劫。

当两人站起身时，都成了大泥人，大花脸，两人看着对方都忍不住哈哈大笑，直到另一道闪电击中远方的大树，两人才想到要逃命。

小天拉着小仙东躲西藏，口中呵呵笑道：“惨呀！有够惨！没想到顶顶有名的玉面金童和顽丐，居然会如此狼狈，到处被雷追杀。”

小仙气喘吁吁地笑道：“呵呵，这比和人厮杀来的刺激多啦！哇噻！又来了，逃喽！”

经过这阵短暂的休息，他们俩再度故意忘记雷击的可怕，竟在雷电闪闪间，展开轻功，身形飘逸，姿态优美地逃命！

直到入夜，这阵精彩刺激的雷电秀才告一段落。

小天他们二人，已经累得不成人形，连带来的干粮都没吃，找着一棵足以栖身的大树，爬上去就呼呼大睡，管他天然奇阵还会有其他的变化。

月过中天时，远方隐隐传来阵阵鹰泣，尖锐悲哀的嘎叫声，刺人耳膜，令人闻之，忍不住鼻头泛酸。

睡在大树上的小天和小仙，被这种刺耳的噪音所干扰，不耐烦地咕咙一阵，翻身再睡。

“哇！”、“哎呦！！”小仙一翻身滚下树，摔在一堆落叶上，哀哀直叫。

小天受到小仙惨叫声的刺激，猛然弹坐而起，他也忘记自己身在何方，一翻身想下床，结果直落树下，好在他反应还算敏捷，半睡半醒之下，伸手揪住一支垂枝，人就吊在半空晃荡。

他掩口打个哈欠，睡眼迷蒙问：“小仙，你干嘛睡到地上去？”

小仙揉着摔痛的屁股，怒骂道：“是哪个死相，三更半夜鬼吼鬼叫的扰人清梦？”“呱！”就像在回答小仙的问话，远方再次传来金鹰的悲鸣。

小天他们二人同时一楞，无奈道：“它们怎么逃出来了”

小天摇摇头，仰天发出一声内力充沛的长啸声，啸声未歇，已经看到二点金光，由西方急速地接近。

不一会儿，两只金鹰已经飞临小天他们栖睡的大树上空，金鹰骤见小天他们安然无恙，兴奋地伸长脖子，拼命大叫，一阵盘旋之后，两只金鹰便降落在大树旁。

小仙跑上去搂着金鹰，亲昵道：“你们怎么跑来这里，这里很危险，你们知不知道？”

金鹰点着金色的大脑袋，颇通人性地回应小仙。

小天自树上跳到雄鹰背上，他拍着雄鹰的大头，顽皮道：“喂！大家夥，你是怎么脱困的？是不是我绑得不够牢？”

金鹰侧头凝听半晌，然后以它温柔的大眼睛，责怪似地瞪着小天，似乎不高兴被小天绑住的事。

小天呵笑地搂着它的脖子，将脸颊贴着金光闪烁的羽光，来回磨蹭，根本不理会金鹰的白眼。

渐渐，月光黯淡，天空又有隐约的雷鸣，两只金鹰紧张地呱呱大叫，雄鹰长嘴一伸，将小仙叨上雌鹰的背脊，不由分说，载着两人冲霄而起，飞快地离开风雷潭。

小天抱着雄鹰，哇哇大叫道：“喂！回去呀！我们好不容易才进到里面去耶！死相！”

小仙拼命扯着雌鹰脖子旁的羽毛，威胁道：“快回去，不然我要揪你的羽毛喽！”

两只金鹰宛若未闻，更加快速地振动翅膀，将身影投入黑暗之中……。

是日，金鹰筑在孤崖间的鹰巢里。

小天和小仙挤在两只金鹰之间，睡得颇为香甜。

直到一道耀目的阳光，照在金鹰的羽毛上，反射出刺目的强光，才将小天照醒。

“啊！啊！”小天伸个大大的懒腰，枕着金鹰的身子醒来，小仙像个吃奶的娃子，面朝下，头藏在雌鹰翼下依旧沉沉地俯睡着。

小天眯眼看看太阳，推算时间不早，便用脚推推小仙，叫道：“喂！天亮喽！起床！”

小仙咿哦地翻个身，继续沉睡，小天坐起身，在鹰巢里抽了一支金羽毛，嘻嘻贼笑地掀起金鹰的翅膀，对着小仙的鼻子搔痒。

“哈……啾”小仙迷迷糊糊的揉着鼻子醒来，神智不清地看着小天，睡眼惺松道：“到家啦！”

敢情，他昨夜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来的。

小天好笑地看着她，谑道：“还没有，我们现在只是在苗疆而已，离回家还有一段路！”

小仙眨眨眼道：“噢！那等到家再叫我。”

说完，她翻身想继续再睡。

小天意外道：“还睡？耶！你很皮喔！”

小仙猛地一扭纤腰，直挺挺坐起身，毫无睡容地对着小天扮个鬼脸，嬉笑道：“到现在才知道我皮？晚喽！”

小天呵呵一笑道：“我早就知道你装睡，所以，故意给你骗，你还真为你骗得了我吗？”

“耶！”小仙对着小天吐舌头，模样又俏皮又可爱，看得小天有些傻眼，他不禁幻想，当小仙换上女装时，会是何等的迷死人。

小仙伸出手，在小天面前晃了晃，招魂似地唤道：“回来喔，古小天回来喔！”

“去你的！”小天笑谑地拍开她的小手，正经问：“怎么办？咱们还进不进风雷潭？”

一提到风雷潭，两只金鹰马上机警地竖起耳朵，眼睛眨也不眨地盯着

小天二人。

小仙回瞪两只金鹰一眼，赌气道：“当然要去。”

金鹰抗议似地轻叫一声，不满意地挣动身子。

小仙一抿嘴，对它们断然叱道：“少废话，人类说话，不许你们打岔。”

金鹰虽然颇通人性，但是还不至于神奇到可以了解小仙在说些什么，便又不服气地嘎叫一声。

小仙半是认真，半是做状，站起来双手插腰地教训道：“我知道你们是为我们的安全着想，可是，你们搞清楚，你家的老主人死在风雷潭里，总得有人去为他收尸，我是说，如果找得到他的尸体的话。”

小仙看金鹰似懂非懂地斜睨着她，于是更有劲地往下道：“而且，我已经答应林爷爷，无论如何，要将符老前辈的生死查个明白，还要找出血龙令，血龙令你们懂不懂？”

金鹰嘎然一叫，居然点起头，表示知道血龙令。

小天看得大为惊奇，不信邪地重问一次：“你们真的听得懂血龙令，知道那是啥个玩意？”

金鹰再次轻叫一声，小天和小仙不由得面面相觑，没想到歪打正着，居然问出个所以然来。

于是，小天高兴地抚掌笑道：“那敢情好！你们既然知道血龙令这玩意儿，就应该知道，它对南海神龙宫的重要，如今，血龙令就在风雷潭某处，我和小仙要去将它找出来，你们不应该阻止我们，对不对？”

小天一边说，一边指着风雷潭的方向，以加强口气和决心，表示他对血龙令的重视。

不管金鹰它们听懂多少，至少，它们从小天他们二人坚决的表情里了解到，无论如何，小天他们不可能放弃进入风雷潭探险一番。

因此，金鹰们似乎有些黯然，眼光含忧地凝视两人。

而小天和小仙，也以最迷倒众生的微笑和金魔相对，希望藉着这个笑容，将信心传达给金鹰它们。

这种奇异的心灵沟通，默默地在人、鹰之间的交流，最后金鹰放弃坚持己见，接受小天他们进入风雷潭的决定。

当它们无奈地“呱呱！”轻叫两声，小天和小仙高兴地同时欢呼，一人送上一个香吻给两只金鹰。

对小天他们而言，赢得金鹰的认同，和战胜二个人类的意志，是代表相同的意义。毕竟，他们俩，已将金鹰视为同类。

## 第二十六章 万用宝鉴

小天和小仙，再度重回风雷潭，这次，他们这是骑着金鹰飞来。

为了安全起见，小天他们将金鹰留在风雷潭外，两人算准时辰，有如识途老马般，轻易地逼到上回他们睡觉的树下。

这次，他们俩仍是绑着绳子进入鬼域，不同的是，这次绳子的另一头，是绑在金鹰的瓜子上，必要时，可以由金鹰替他们“收尸”。

当然，收尸只是小天他们随口编来的笑话，在他们二人心中，早就幻想着风风光光找回血龙令的景象。

死？没想过！而且，根本不用想，他们早就认定，那是和太阳从西边出来一样——不可能，绝对不可能。

小仙挪挪腰上的绳子，看着移动的月色，皱眉道：“小天，你想上次那阵雷鸣之后，会是个什么的光景？”

小天仔细地打量周围，比较这里和上次不同的地方，良久，他猜道：“可能是地震！”

“哦！”小仙好奇地睁大眼问：“怎么说？”

小天手指着上次两人躲避雷电的洞穴，解释道：“你瞧上次坍塌的那个洞口，原来，那里有一块菱形的石头，可是现在石头往右移动许多。

再看山洞右侧，原先并没有裂缝，可是现在却有条二、三寸狭缝，这种现象，是不是和地震过的情形，两相吻合。”

小仙同意地点头，她不得不佩服小天对事的细心观察，这一点，确切是她所不及的，因为，她实在太习惯大而化之。

如今，身边有个现成的小天可问，对一些小事情，她更是懒得去猜，由小天告诉她，可就轻松愉快多了。

而且，万一小天推测错误，她还可以名正言顺地糗他一顿，这种不赔本的事，何乐而不为。

弦月，再次微微偏西，到了丑未寅初的时辰，此时，天地昏然变色，乌云倏地掩去月光，天空传来阵阵雷鸣，宛若天神震怒，低低欲吼地咆哮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手拉着手，略带紧张地注意身旁四周的变化，雷鸣渐响，小天此刻才发觉，原来这个震响，并非天上的雷声，而是起自远方暗处的山顶。

蓦地-----

“隆！”、“隆！”之声，如浪般扑耳而来，大地就在这种嗡鸣震号中，上下左右，撕裂般地抖动起来，好像薄薄的地皮下，困着一只因痛苦而翻腾挣扎的怪兽，好像不扯碎这张薄薄的地皮，怪兽便难以善罢干休。

地面上一些较小的石头，开始如跳豆般，砰砰地蹦跳起来。

小天和小仙他们立身处的大树，更是像装上弹簧一样，斜歪地左摇右晃，摇落一身嫩绿的树叶。

小天他们在缤纷的落叶里，老神在在地留守原地，随着大地一起上、下、左、右，随意地摆动。

如果将抖动的大地比做海，他们就是海上的舟，不管海浪多么汹涌滔天，小舟就是这般自然地在波浪中起伏翻腾。

摇摆的小仙，看着晃动的地，触目都在动，都在摇，都在晃，比起在浪涛翻腾的河海中游泳，可要有趣的多。

她格格笑道：“小天，好好玩喔！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谁说我好玩？是地震好玩！说话得说清楚，不然，人家会误会你在玩弄我！”

小仙身如风中垂柳，窈窕地顺势飞旋，单脚回踢向小天。

小天嘿嘿一笑，喝醉似地踉跄一晃，躲开小仙的攻击。

小仙好不容易再次站稳脚步，她惊咦道：“丢丢脸，你怎么可以偷学我师父的醉龙十八滚？”

小天吃吃笑道：“谁说学你师父，刚刚那招，是我自创的如来醉酒！”

小仙笑骂道：“胡说，出家人忌酒，谁说如来佛会喝酒？鬼扯。”

小天反驳道：“谁说如来佛不喝酒？你没瞧有很多善男信女，在拜拜时，都要用酒来祭神，如果如来佛不喝酒，不就对不起老百姓，他既然渴，当然偶尔也会喝醉，所以，就有这招如来醉酒传世啦！”

小仙格格直笑，身形旋舞中，促狭道：“我看是你这个玉面金童喝醉时的蠢相才是真的。”

小天哈哈一笑，得意道：“随便啦！只要你承认是我的绝招，玉面金童喝醉酒，还是可以。”

小仙啾笑地集中精神应付地震，因为此时阵式中的地震已经达到最高潮，不少树木拔根而起，许多巨石碎跌地，地面终于耐不住上冲、下袭、右搓、左揉的折腾，裂开一道黝黑可怖的缺口。

小天有些担心地注意着小仙，害怕她消受不起这种非人力所能抗拒的震波而震昏。

强裂的地震继续着，足足震动将近一个时辰，一切才慢慢恢复正常。

小天呼口气，调息一下微喘的气息，回头看看小仙，竟看到小仙瘫在地上，一身湿汗，像一只刚从水中捞起来的落水狗。

但是，为了争取时间，小天只好残忍地拉起眼珠子犹由上下蹦转不停的小仙，瞄准方向，奔向风雷潭的深处。

地震之后，弯弯的眉月，不知在何时悄悄地溜出云层，在风雷潭里，投下一片乳白宁静的光华。

此时的风雷潭，飘起幽幽的淡雾，使得月光下的世界，更加神秘凄美，令人很难想象，方才大地刚经历过一阵山崩地裂的骇然大震。

微凉的空气，薄雾的月夜，正是赶路的好时分。

突然-----

小仙“哎呦！”一声，使得奔掠于前的小天急忙刹车，回过头探问：“怎么啦？”

小仙一手摸着头，一手的手心摊开一看，她皱眉道：“冰雹？！”

这二字才说完，突如奇来，一阵“哗啦！”的震天价响，夹以万斗冰雹，自天际倾落，淹向地上的二人。

这些冰雹有若骤雨，“哗啦！哗啦！”之声，响得骇人，更惨的是冰雹不光是从天而降，它们就像出自内力深厚的武林高手中的睹器，夹着是以伤人的万斤之力，狠狠地砸向二人。

时值非常，小人顾不得避嫌，一腰健硕的长臂，便将小仙贴于身旁，他默然运足十二成功力的金刚护体神功，在两人四周，和起一道看不见、摸不着，无形的罡气之网。

宛若狂风暴雨的冰雹，被小天的无上神功，阻挡在三尺之外，不得其门而人地四散跳弹，小天他们二人，就顶着这张看不见的护网，缓缓地继续向前逼近。

出自天然奇阵，就像永远也下不完的冰雹，仿佛有了意志，非得毁去小天的罡网才甘心似的，越下越急，越落越密，拼命、狠命，死命、要人命地冲击保护两人那道无形的力墙。

尽管小天神功盖世，内功之深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，可是如此全力长时间的运功以抗，难免会疲乏。

可是，三尺方圆的罡劲，减缩成二尺，但是小天仍可感觉到护体的神功，依然隐隐波动，似有被击破的忧虑。

他只有停下前进的脚步，一心一意地催动内力，运功抵抗着陈式所发出浩然无比的威力。

小仙贴在小天的胸前，任凭罡网之外冰雹肆虐，她却有一份出奇的安全感，让她觉得自己像一艘在茫然大海中遭遇风暴的小舟，寻找一个可供避难的人港，管他外两如何风狂雨急，在小天的臂弯里，没有任何人，任何事能伤害她。

于是，小仙安心地眨着她那双聪慧灵活的大眼睛，欣赏着罡劲之外，似雨似雾，如梦如幻的奇景。

直到，小仙悚然惊觉，原本平静逾恒的小天，此时身体微热，气息微喘，摆明着他已经运功过度瘦，开始体力透支。

小仙急忙回头看着闭目运功的小天，只见他额际已然浮现细密的汗珠，小仙面含隐忧地举袖轻轻印去小天额上、鼻翼的汗珠，同时她不忘挥动衣袖，为小天扇风，希望能让他凉快些。

毕竟，这是她此时，唯一可做的事。

冰雹持续地下着，而时间反而以磨人耐性的蜗牛个漫步，一点一点地爬行，原本只有龙眼大小的冰雹，已经"发"成乒乓球的体态，“砰砰！”掉落有声。

不知道到底经过多久的时间，就在小天觉得自己已支持不住时，冰雹像是般突然，离奇停止，大地再次恢复原有的宁静。

小天顿然松口气，敛去护体神功，“哗啦！”微响，原来被挡体二尺外的冰雹，因为力墙顿失，纷纷向两人立脚处滚动滑落。

小仙低头一看。“哇噻！”大大小小的冰雹，竟然埋到两人膝盖附近，可见这场冰雹下的有多离谱。

小天不管有没有冰雹，已然盘膝落坐在冰层之上，径门调息消耗甚巨的体力……

小仙默默为调息的小天护法，一边溜眼瞟向四处。

眼前的景象，不由得使她楞楞地张大口，惊奇无比地喊不出声音。

此时，小仙触目所见，满地尽是冰雹，大大小小，伏层层堆积的冰球，在朦胧新月的照耀下，闪烁站着琉璃灿烂的七彩虹光，遮去原是丑陋难看的沼泽地面。

这些似梦似幻虹彩，犹如千万个守着彩衣的活泼小精灵，飘浮在冰球上，翩翩起舞，使得世界充满灵活跃动的缤纷色彩，眼前的景色，奇幻极了，也绮丽极了。

小天不知何时已经收功而起，静静地陪着小仙，观看这幕奇景。

他害怕破坏眼前美景般，压低嗓门轻言道：“很美，是不？”

小仙闭作住张大的小口，兴奋莫名，日不稍瞬地直点头。

她叹道：“真美，没想到恐怖的风雷潭，令人闻名心惊胆跳的鬼域，竟也有这种难得一见的奇景。”

小天低笑道：“可见老天是公平的，它给予风雷潭狰狞可恶的一面，同时不忘穿插一点美丽的景致，来点缀这个鸟地方！”

小仙闻言不禁咯咯轻笑。

夜，悄悄地过去，月，偷偷地回家。